

集贤县卫生健康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由集贤县卫生健康局完成情况编制。本年度报告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。本年度报告可在集贤县政府网-政府信息公开平台-政府信息公开年报专栏（www.jixian.gov.cn）查阅或下载，如有疑问请与集贤县卫生健康局办公室联系（联系地址：黑龙江省集贤县花园街 1 号，邮编：155900，联系电话：0469-4693181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，县卫生健康局在县委、县政府的领导下，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建设网络强国的重要论述精神，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依法、有序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深化公开内容，以网站、微信等新媒体方式主动地向社会公布政府信息，提高卫生健康工作透明度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严格做好常态化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和更新。通过集贤县人民政府网站、集贤健康微言等各类信息平台及时准确公开有关公共卫生、健康知识、安全生产、营商环境、案件办理等方面的政策、措施、工作情况，共计 74 余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。严格执行依申请公开制度机制、规范标准等有关要求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。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，加强协同联动，强化队伍教育培训，

确保答复合理合法。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。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审查制度，严肃政府信息公开审核管理，认真履行“三审三校”工作机制，依法依规对拟公开政府信息进行审核、校对和保密审查，确保了公开信息安全、符合规定、准确无误。

(四)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建立健全政务新媒体监管机制，加强对政府网站平台、微信公众号平台的运营管理维护，及时对照法定主动公开内容进行信息发布更新。定期开展新媒体自查和清理工作，强化新媒体平台运维管理。

(五) 监督保障。明确责任领导、责任股室和责任人，压实主体责任，切实做好政策信息的公开和解读，以及依申请公开的按时办结，并坚持常态化监督检查和业务培训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规范顺利开展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92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38		
行政强制	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的问题。

政务公开工作的信息化水平还有待提高，部分信息的发布和更新不够及时。

(二) 改进情况。

一是加强信息化建设，提高政务公开工作的效率和水平。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，实现信息的快速发布和更新。
二是加强业务培训，积极组织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学习和培训，进一步增强干部职工政府信息公开责任意识，努力提高全局政府信息公开业务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